

##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7 日（周四）14:45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7 日 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7 日 9:15 至 2020 年 5 月 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全力支持上市公司等市场主体坚决打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阻击战的通知》，鼓励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东账户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 (1) 如果同一股东账户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 (2) 如果同一股东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网络投票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23日（周四）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4月23日（周四），于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望江西路489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的预案》
- 6、《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中低风险投资理财的议案》
- 1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
  - (1)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6名非独立董事
    - ①选举陶悦群先生为公司董事

- ②选举黄彤舸先生为公司董事
- ③选举施贤梅女士为公司董事
- ④选举卫立治先生为公司董事
- ⑤选举承毅华女士为公司董事
- ⑥选举 Fu Zhiying（付志英）女士为公司董事

（2）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 名独立董事

- ①选举丁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②选举许立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③选举唐民松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

- ①选举孙永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②选举王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 5、7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第 10 项、第 11 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其中议案 10 包含两个子提案 10.00 和 11.00，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股东大会分别选举 6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2 名非职工监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监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项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的预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中低风险投资理财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0.00、11.00、12.00为等额选举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00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6名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6）人
10.01	选举陶悦群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2	选举黄彤舸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3	选举施贤梅女士为公司董事	√
10.04	选举卫立治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5	选举承毅华女士为公司董事	√
10.06	选举Fu Zhiying（付志英）女士为公司董事	√
11.00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3名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丁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许立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唐民松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2.00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孙永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王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四、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可直接到公司登记或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进行登记；本次股东大会请恕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4月23日（周四）9:00-12:00，13:00-18:00。

3、登记地点：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望江西路4899号公司四楼证券事务部。

4、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敬请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敬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敬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敬请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敬请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3）股东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敬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敬请于2020年4月23日18:00前送达公司或公司邮箱方为有效。

传真号：0551-65319181（敬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来信请寄：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望江西路4899号公司四楼证券事务部，  
邮编：230088（信封敬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电子邮箱：[autekchina@126.com](mailto:autekchina@126.com)（标题敬请标注：股东大会）

（4）注意事项

①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敬请提供原件。

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敬请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5、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施贤梅/李彦

电话：0551-62952208

传真：0551-65319181

Email: autekchina@126.com

通讯地址：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望江西路 4899 号

邮编：230088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敬请见附件一。

## 六、其他事项

- 1、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敬请自理；
- 2、股东参会授权委托书及登记表见附件二、附件三。

## 七、备查文件

- 1、欧普康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

附件一：

##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595
- 2、投票简称：欧普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1.00 至提案 9.00 为非累计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10.00、提案 11.00、提案 12.00 为累计投票提案。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人数的乘积。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分开使用，每位股东所投的董事/监事选票数不得超过其累积投票数的最高限额，否则该选票为无效委托；如果选票上的投票总数小于或等于其合法拥有的有效投票数，该选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表决权。

####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6 名非独立董事(提案 10.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 名独立董事(提案 1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提案 1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4、对全体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 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非累积投票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7 日 9:15 至 2020 年 5 月 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

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未对表决权做明确具体的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的预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中低风险投资理财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0.00、11.00、12.00 为等额选举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00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6 名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6）人			
10.01	选举陶悦群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2	选举黄彤舸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3	选举施贤梅女士为公司董事	√			

10.04	选举卫立治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5	选举承毅华女士为公司董事	√			
10.06	选举 Fu Zhiying (付志英) 女士为公司董事	√			
11.00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 名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 (2) 人			
11.01	选举丁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许立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唐民松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2.00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	应选人数 (2) 人			
12.01	选举孙永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王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委托股东（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同意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同意”栏内打“√”；反对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反对”栏内打“√”；弃权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弃权”栏内打“√”

2、表决票涂改无效，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选项内打“√”视为无效表决票。

3、如果委托股东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出具体指示或者对某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 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书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三：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